

证券代码：836073

证券简称：时代正邦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北京时代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2月20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姜伟斌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871,7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2.31%。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1 人，董事何云峰、姜伟强、张维宁、杨建国因个人工作原因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1 人，监事陈建阳、王晓龙因个人工作原因缺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北京银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北京银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不超过人民币600万元。其中300万元拟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姜伟斌及其配偶李梅歌提供无限连带责任；另外300万元拟由北京海淀科技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姜伟斌及其配偶李梅歌无偿为公司借款向北京海淀科技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无限担保责任。具体条款以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5,871,7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遵照诚信、客观、公正的准则，履行职责，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鉴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业务较为熟悉，以及双方良好的合作，并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对公司2022年财务报告进行全面的审计服务工作。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5,871,7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时代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时代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0 日